**重庆市长寿区菩提街道办事处**

**公益性岗位招聘公告**

为促进困难群体就业，解决工作需要，根据《关于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渝人社发〔2019〕167号）规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公益性岗位人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原则

（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二）遵循岗位需要的原则。

（三）坚持择优聘用的原则。

二、招聘岗位简介

全日制公益性岗位1名。

三、招聘对象及要求

（一）招聘对象：

具有长寿区户籍、有劳动能力、有就业需求的2024年全日制应届高校毕业生（全日制大学专科及以上学历）。

（二）招聘要求：

1.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热爱社会主义，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爱岗敬业。

2.身体健康，无重大疾病，能够胜任拟招聘岗位的工作。

3.熟练运用办公软件，善于做群众工作。

4.工作耐心负责，具备良好的组织、沟通、协调和创新能力。

四、报名流程及考试方式

（一）报名时间：2024年9月10日至9月12日。

（二）报名地点：长寿区菩提街道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地址：桃源西四路一号）。

（三）报名方式：本次报名一律采用线下报名，有意者请携带：1.本人户口簿（主页、本人页、增减页）原件及复印件；2.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3.毕业证原件及复印件；4.一寸登记照1张。

以上资料由招聘单位进行报名资格审核和初步筛选，并确定面试名单。

（四）招聘方式

面试。主要考察应聘者语言表达能力和综合应变能力。具体时间地点，以电话方式另行通知。

（五）公示

对拟聘人员，在长寿区人民政府网公示栏公示，公示时间为5个工作日。因公示不合格或应聘人员确认自动放弃资格出现的缺额，在应聘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六）聘用

经公示无异议的人员，由重庆市长寿区菩提街道办事处与其签订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劳务协议）。合同（协议）一年一签，招聘单位可根据工作需要及聘用人员的工作情况决定是否续签，服务期限最长不超过3年，如因政策变动或有其他新的规定，按新的要求执行。

五、工资待遇及相关规定

（一）全日制公益性岗位工资为2100元/月（含社会保险个人缴纳部分）。

（二）社会保险按照有关规定执行，个人部分由单位代扣。

（三）公益性岗位劳动合同不适用劳动合同法有关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规定以及支付经济补偿的规定。

六、其他

本公告由菩提街道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负责解释。

报名政策咨询电话：023-81881924、023-81881926

重庆市长寿区菩提街道办事处

2024年9月10日